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3-G1-000118-GXGL

采购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

(GXGL2023M-G032-Z)

采 购 人：广西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3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3-G1-000118-GXGL

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

预算总金额 (元): 6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A 分标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16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中文纸质图书(含国内外文版)1 批,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 16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必须交货完毕。

本标项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

标项名称: B 分标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16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中文纸质图书(含国内外文版)1 批,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 16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必须交货完毕。

本标项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三

标项名称: C 分标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4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中文纸质图书(含国内外文版)1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14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必须交货完毕。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四

标项名称：D 分标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4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中文纸质图书(含国内外文版)1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14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必须交货完毕。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3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9 日，每天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请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行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报名。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提示：供应商只有在“政采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3 月 23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开标时间：2023 年 3 月 23 日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A 分标：16000.00 元； B 分标：15000.00 元； C 分标：14000.00 元； D 分标：13000.00 元。（必须足额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向我公司财务室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财务室电话：0771-4915100、4915200）

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金凯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800109057455558

银行行号：313611002043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4. 其他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

（3）供应商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4）供应商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

（5）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投标文件网上提交截止后，政采云（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须在开标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公司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医科大学

地址：广西南宁市双拥路 22 号

项目联系人：吴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771-53308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隆丽艺、覃荟茯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771-4915558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需求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响应表。技术响应表须按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一一对应响应。本需求表中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二、本需求表中标注“▲”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或条件,投标人必须作出满足或者优于该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投标无效。未标注“▲”的条款发生负偏离或不响应达 2 项(含)以上的,投标无效。

三、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四、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投标无效。

五、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英文文本的请提供中文翻译文本。

六、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七、投标人所投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八、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各分标标的属于:批发业。

九、本项目采访书目以采购人核心出版社(见附录一)的书目为主。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但为了投标人能更好的服务采购人,投 A、B、C、D 分标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 A 分标→B 分标→C 分标→D 分标;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供应商。

本项目 A 分标采购预算:160.00 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60.00 万元);B 分标采购预算:160.00 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60.00 万元);C 分标采购预算:140.00 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40.00 万元);D 分标采购预算:140.00 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40.00 万元)。

分标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A	中文纸质图书 (含国内外文版)	1	批	采购 2022-2025 年出版的图书(读者推荐的教学、科研用书则不限年代),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为主,其他学科为辅;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型、学术型、研究型为主,兼顾一般性读物。其中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Q、R 类)图书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其他图书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A、B、C、N、O 类为主。A 分标图书与 B、C、D 分标图书不重复。每本书需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编目数据及加工服务(详见《服务需求及要求》中“服务要求”)。
B	中文纸质图书 (含国内外文版)	1	批	采购 2022-2025 年出版的图书(读者推荐的教学、科研用书则不限年代),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为主,其他学科为辅;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型、学术型、研究型为主,兼顾一般性读物。其中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Q、R 类)图书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其他图书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D、E、F、S、T 类为主。B 分标图书与 A、C、D 分标图书不重复。每本书需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编目数据及加工服务(详见《服务需求及要求》中“服务要求”)。
C	中文纸质图书 (含国内外文版)	1	批	采购 2022-2025 年出版的图书(读者推荐的教学、科研用书则不限年代),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为主,其他学科为辅;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型、学术型、研究型为主,兼顾一般性读物。其中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Q、R 类)图书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其他图书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G、I、P、U、V 类为主。C 分标图书与 A、B、D 分标图书不重复。每本书需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编目数据及加工服务(详见《服务需求及要求》中“服务要求”)。
D	中文纸质图书 (含国内外文版)	1	批	采购 2022-2025 年出版的图书(读者推荐的教学、科研用书则不限年代),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为主,其他学科为辅;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型、学术型、研究型为主,兼顾一般性读物。其中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Q、R 类)图书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其他图书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中的 H、J、K、X、Z 类为主。D 分标图书与 A、B、C 分标图书不重复。每本书需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编目数据及加工服务(详见《服务需求及要求》中“服务要求”)。
商务要求表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交货时间及地点	<p>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必须交货完毕。</p> <p>交货地点：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售后服务保障响应时间要求	<p>接到用户通知后投标人须在 24 小时内给予答复，需要到现场解决的，到达时间不得超过 72 小时，投标时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声明有无定期回访、有无其他增值服务、能否实现本地化服务等。</p>
▲付款方式	<p>按项目实施进度一年分两次付款，一次为 9 月，一次为 12 月中旬以前，根据到馆图书验收合格后的实洋结算。中标人按图书实洋款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发票及税控清单给采购单位，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及税控清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p>
其他要求	<p>一、总体要求</p> <p>▲1、折扣率报价：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总成本（指图书成本、加工成本、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的情况，报出本项目中文纸质图书的最终折扣率，采购时间内所有中文纸质图书采购均按实洋价付款，图书出版的标价为码洋价，实洋价合计值=图书码洋价合计值×折扣率。</p> <p>2、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p> <p>二、其它</p> <p>1、投标人有从事图书经销和数据加工业务的专业人员，近 5 年来有为高校图书馆供应图书并提供相应标准机读数据的经历。</p> <p>2、投标人与图书出版单位有广泛、良好的合作供货关系，有直接业务联系的国家级出版社数量多。经营图书品种丰富，应能覆盖学校所有学科，并确保提供图书馆采购的图书为正版图书，对附录一所列的本馆核心出版社出版的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水平图书做到全品种供应。</p> <p>3、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图书配送服务系统，有稳定的供货渠道、仓储设施、固定的营业场所和图书配送工具。</p> <p>4、投标人能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定制度要求的售书发票，所有图书经采购人验收无误后按人民币实洋价结算。</p> <p>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6、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中标项目。</p> <p>7、投标人投标时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p>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p>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在项目验收过程中，采购人将同时按照采购文件以及投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条款进行逐项验收，如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发现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相关产品检测报告和资质证书有弄虚作假的行为，或在投标文件中针对技术商务条款有虚假响应情况的，采购单位将不予验收，并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中标金额的2%。</p> <p>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p> <p> 户名：广西医科大学</p> <p> 账号：622357485287</p> <p> 开户银行：中行南宁市医科大支行（上级支行：中行南宁市青秀支行）</p> <p> 联行号：104611010332</p>
-------	--

附件 1:

服务需求及要求

本次主要采购 2022-2025 年出版的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水平图书（读者推荐的教学、科研用书则不限年代），图书在学科内容上以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为主，其他学科为辅；在层次类别上以教学应用型、学术型、研究型为主，兼顾一般性读物。要求每个分标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图书金额（实洋）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

一、商务及技术要求

1. 有从事图书经销和数据加工业务的专业人员，近 5 年来有为高校图书馆供应图书并提供相应标准机读数据的经历。

2. 投标人与图书出版单位有广泛、良好的合作供货关系，有直接业务联系的国家级出版社数量多。经营图书品种丰富，应能覆盖学校所有学科，并确保提供图书馆采购的图书为正版图书，对附录一所列的本馆核心出版社出版的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水平图书做到全品种供应。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图书配送服务系统，有稳定的供货渠道、仓储设施、固定的营业场所和图书配送工具。

4. 投标人能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定制度要求的售书发票，所有图书经采购人验收无误后按人民币实洋价结算。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中标项目。

▲二、服务要求

1. 采访书目数据要求

1.1 中标人每周分社科和自科提供规范、详实、准确的新书征订书目数据，提供的书目数据应符合采购方的办学层次及选购范围；在图书没有版本变化的情况下不得重复；不得含有特价图书信息。

1.2 书目数据必须 100%覆盖《本馆核心出版社》（附录一）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水平的全品种图书目录信息；提供全品种图书供应（不符合本馆收藏范围的除外）；可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个性化采访数据，如专题书目；不得因为供货折扣原因屏蔽任何图书品种，并须积极联系出版社获得合作包销图书品种信息。每期书目信息报道不得重复。

1.3 中标人必须以 CNMARC 数据形式提供采访书目数据，采访数据必须包括正书名、著者（译者、编者等）、ISBN 号、版别（本）、出版地、出版者、出版时间、价格、类号、页码、开本、装帧、内容提要等字段。翻译的购权版图书除包括书名、著者中文译名外，还应提供英文书名、著者英文姓名、原版版次。大套丛编中单种图书中有单独 ISBN 号的要分别列出单种图书信息，大套图书在必要时须提供子（细）目供参考。提供的所有采访数据都能在采购人图书馆集成管理系统无障碍使用。

2. 订单

2.1 采购人将于合同签订之日起分批次不定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订单，订购金额以实际结算金额为

准。

2.2 订单处理方式：收到用户订单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应反馈给用户确认订单收到，此后每周均须主动告知订单状态，包括上报出版社、配货、发货、到货率及加工情况等。

2.3 订单查重：中标人应进行订单查重（本批订单与历史订单查重、本批订单互相查重），如发现重复，须及时告知采购人。

2.4 订单反馈：收到订单 3 日内，若订单中有不符合采购人采购要求的图书，应在反馈表中进行反馈并给采购人确认是否继续订购；实际到书与订单信息不一致的，如 ISBN 号、书名、著者、价格等，应列表通知采购人，修改有关订单数据，重新确认订购需求。

3. 图书到货周期与到书率

3.1 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订购的图书品种、数量及时供货。图书到馆以签收为准。图书自报订之日起，30 天平均到书率不低于 50%，90 天平均到书率不低于 90%，全年到书率不低于 95%。对未能及时采购到的图书，中标人要定期向采购人提供未到书目，须注明原因如“已采购未到货”、“包销书”、“合作书”、“出版社缺货”、“不适藏撤销”等信息，并提出补缺措施。非出版社原因造成的图书不按期交书，合同期内达到 3 次，采购人有权终止供应商的供货资格，以沟通记录为准。如采购人直接从出版社或著者获得相应的图书，中标人需赔付图书价格五倍的书款。

3.2 对超过 90 天中标人仍无法供货的图书，采购人有权依法取消订单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如直接向著者或在零售店购买，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3 中标人需配合图书馆读者推荐购买图书、急编书的及时送达。通过快递、送货上门等方式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图书验收与退换货

4.1 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图书行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提供的图书必须为正版图书。盗版图书一经发现，除假一赔十外，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同时供需合同自动终止。

4.2 预订书中如含有不在采购人选购范围的图书（如散页、挂图、活页本、袋装书、类似笔记本的书、配磁带书、小于或等于 64 开书、60 页以下的书、少儿、中小学、中专、高职用书、少数民族文字图书、文学类以图画为主的非特指定选购书、纯粹标准等），中标人在初步验收或加工前应先选择淘汰，并将淘汰图书目录发给采购人确认。对不符合图书馆内容及装帧要求的图书，即使进行了加工，图书馆也有权退货，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3 中标人通过远程登录 Interlib 图书馆集成管理系统进行图书验收，必须通过图书验收管理模块中的“预订验收处理”进行验收，如通过“直接验收处理”验收造成的后果及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4 图书订购的品种、复本均由采购人决定，中标人不得自行搭配。如验收发现与订单不符，中标人需无条件接受退货；对不适合采购人入藏的图书，确因书目识别困难而造成误订的，中标人需无条件接受退货。

4.5 凡是印刷图文不清、污损、缺页、倒页、脱页、缺附件、光盘破损等质量不合格的图书，无论加工与否，一律予以退货，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4.6 采购人验收发现图书与发货单不相符时应及时通知中标人到验收地核实。中标人接到通知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核对，如不能在此期间确认核算的，以图书馆验收的实际数额计算书款金额。

4.7 要求每个分标提供的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图书金额（实洋）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中标人要采取切实有效的保障措施，确保优先采购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图书。

5. 图书审核、加工要求:

5.1 以下类型图书不在采购人选购范围, 供应商供货或加工前应选择剔除: (1)不符合办学层次和要求的图书, 如高职高专、少儿、中小学用书; 非国民教育的, 如成教、自考等。(2)文学类以图画为主的非特指定选购书; 面向青少年的科普读物; 图多字少的图书; 少数民族文字的图书; 纯粹标准。(3)磁带以及与磁带配套的图书、纯粹的光盘(非图书附盘)。(4)开本 ≤ 64 开的图书, 活页、挂图、乐谱、线装书、袋装书等。

5.2 图书加工要求: 中标人在递交每一批图书时, 应按采购人要求免费进行图书加工。

(1)图书加工前, 应将配送的书目(按订单顺序列好)发给采购人审核, 无误后方可按采购人要求加工。装帧怪异的图书, 需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 QQ 经采访人员确认后才能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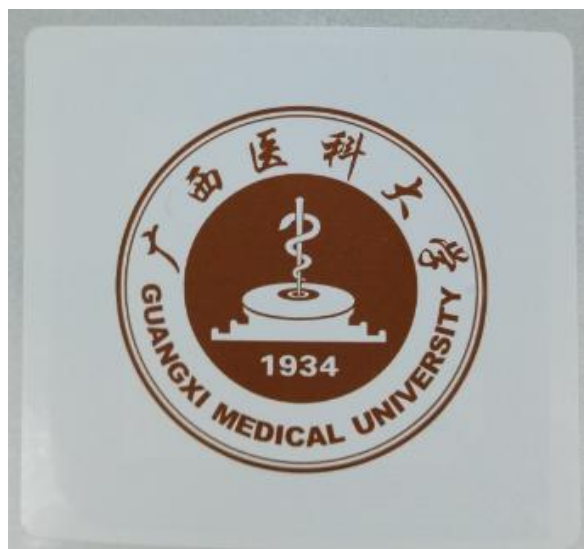
(2)盖馆藏章: 每册书盖 2 个章, 一处在书名页(居中, 不要挡文字), 另一处在书口中间(居中, 字体朝向封面)。

(3)贴条形码: 每册书贴 $4\text{cm} \times 2\text{cm}$ 材质为 PET 纸张, 碳带为全树脂打印的同一号条形码 2 张(白色, 撕不烂)。1 张贴在书名页, 另 1 张贴在最后一页。同一批书条形码必须连续。条形码需印制清晰, 背胶粘性强, 使用中不易脱落。

(4)贴书标并覆膜。书标贴在封底右上角, 书标需印制清晰, 背胶粘性强, 使用中不易脱落。

(5)贴防盗磁条。每册书贴长度为 16cm 钴基复合磁条。粘贴要求: 粘贴以不易发现为要, 按书本厚度平均每 1cm 粘贴 1 根, 2cm 粘贴 2 根, 以此类推(例: $1\text{cm} < \text{书本厚度} \leq 2\text{cm}$ 时, 贴 2 根)。贴 1 根时, 则大约放在书页的中间; 贴 2 根时, 放在书页的约 $1/3$ 和 $2/3$ 处, 以此类推。(附注: 如原图书中已粘贴其他性质的磁条, 必须先清除后再粘贴符合采购方要求的磁条, 否则由此带来的返工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6)每册书贴符合图书馆 RFID 设备使用的 RFID 高频图书标签(尺寸为 $50 \times 50\text{mm}$, 需加广西医科大学的 LOGO, 参考参数见附录三)一片, 相邻图书应错位粘贴。中标人需额外配送 2% 的 RFID 高频图书标签耗材。RFID 高频图书标签样本如图:



(7)影印版或国内出版的外文书, 按 CALIS 著录标准处理, 若不能确定可电话或 QQ 咨询图书馆采编人员。若作为西文图书处理, 中标人应提供相应的编目数据(不做 905 字段)并加盖馆藏章和贴磁条, 不用贴条形码(加工要求除不用贴条形码、索书号外, 其余同中文图书)。此类图书应单独打包。

(8)图书打包请按图书条形码号顺序从下至上、从左到右摆放, 以便验收。

6. 图书编目数据要求

中标人随书免费提供图书机读编目数据, 配送率达 100%, 与图书同时配送到馆(具体要求见附录二图书分编细则)。标引的同时要给索书号, 索书号依据著者姓名四角号码取号, 如作者姓名为三个字, 第一个字取左右两个角号码, 第二、三个字取左上角号码; 作者姓名为两个字, 每个字各取左右两个角号码。分类标引和主题标引要准确, 差错率不能高于 1%。

7. 现采要求

中标人应组织参加全国大型书市或大学书市现采活动, 提供采集器及馆藏数据的导入导出服务, 提供协助人员, 保证现采顺利进行, 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8. 图书质保

8.1 图书到馆之日起一年内为保质期。保质期内图书流通出现破损、脱页等装帧质量问题, 中标人负责及时补书或提供补书费用。

8.2 如中标人被依法解除合同并终止供货资格后, 对已完成验收结算的图书仍承担相应的责任。

9. 物流与图书配送要求

9.1 中标人在图书发货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霉、防破损装卸要求以及按采购人要求包装, 以保证图书安全快捷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现场签收。

9.2 中标人按照要求将图书包装整齐(每包书外包装上写明批次, 总包数, 分包数, 学校名称)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每批图书提供包内清单一份、总清单两份(除按包号列清图书基本信息外, 还需注明批次、包数、总码洋、总册数、总实洋), 同时提供电子版发货清单。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9.3 中标人负责将采购人验收和典藏好的图书打包运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和书库(包括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图书馆、五象校区图书馆), 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0. 其他要求

10.1 图书馆如有到馆分编、加工图书等要求, 如修改典藏地址、贴 RFID 标签、图书上架、打包图书并搬运至图书馆指定地点等, 中标人须免费提供相应人员及设备满足图书馆的要求。

10.2 中标人须每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免费赠送图书馆社科类优秀图书(适合大学本科及以上层次读者)至少 50 册, 并按采购人指定时间送达, 作为图书馆活动用书。

11. 考核

11.1 中标人须参加采购人设定的考核, 考核合同期内动态进行。考核评估的内容及标准将按照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以及中标人的承诺进行, 详见上述服务需求 1-10 条。

11.2 中标人考核不合格, 采购人在有依据的前提下, 根据履约情况扣履约保证金, 情节严重者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 直至依法解除合同。

12. 违约责任

12.1 中标人不能履行投标服务承诺和中标服务承诺,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服务技术要求, 需承担违约责任。

12.2 违约供应商除被停止供货资格外, 采购人还将根据违约程度扣履约保证金。

附录一 本馆核心出版社目录:

人民卫生出版社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科学出版社
化学工业出版社	高等教育出版社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机械工业出版社	人民邮电出版社	电子工业出版社
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	天津科技翻译出版有限公司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信出版社	商务印书馆	人民出版社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
新华出版社	中华书局	知识产权出版社
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家出版社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大学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浙江大学出版社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武汉大学出版社
南京大学出版社	中山大学出版社	东南大学出版社
四川大学出版社	中南大学出版社	吉林大学出版社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附录二 图书分编细则:

以下图书在做机读目录数据时须严格按照 CALIS 标准进行著录; 分类标引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最新版) 为准, 分类要尽量细化和准确, 该复分的须复分, 该仿分的须仿分, 严格按照中图法进行分类标引, 使每一种图书能准确入其类, 例如图书题名中明确带有“试题”、“习题”、“题解”字样的, 须在主类号后加复分号“-44”; 如图书封面上标有“...教材”字样的, 须在主类号后加复分号“-43”; 主题标引须准确, 能准确反映图书的内容, 且主题标引和分类标引相对应。

一、中文图书分编细则:

1、为每一种图书做一条 CNMARC 数据, 每一条机读目录数据一定要规范准确, 符合《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上册)、《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和文献编目规则的要求; 分类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最新版进行标引, 分类标引须尽量细化、准确。每一条机读目录数据应能准确、全面地揭示图书的内容特征及外形特征。

2、图书供应商免费随书提供标准规范的 CNMARC 机读编目数据。每条机读编目数据主要包括如下字段: 记录头标、目次区、“0”标识块[001(自动生成)、010 国际标准书号、013 国际标准音乐出版物号、014 论文标识号、015 国际标准技术报告号、016 国际标准录音号、022、政府出版物号、091 统一书刊号、094 标准号等等]、“1”编码信息块[100 通用处理数据、101 作品语种、102 出版或制作国别、105 编码数据字段(文字资料、专著)、106 编码数据字段(文字资料: 形态特征)等等]、“2”著录信息块(200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205 版本说明项、210 出版发行项、215 载体形态项、225 丛编项等)、“3”附注块(300 一般性附注、304 题名与责任说明附注、330 提要或文摘附注等)、“4”连接款目块(410 丛编、411 附属丛编、461 总集等)、“5”相关题名块(500 统一题名、501 作品集统一题名、510 并列

题名、512 封面题名、513 附加题名页题名, 514 卷端题名、515 逐页题名、516 书脊题名、517 其它题名、540 编目员补充的附加题名)、“6”主题分析块(600 个人名称主题、601 团体名称主题、602 家族名称、604 名称和题名主题、605 题名主题、606 科学名称主题、607 地理名称主题、690 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分类号)、“7”知识责任块(700 个人名称——主要知识责任、701 个人名称——等同知识责任、702 个人名称——次要知识责任、710 团体名称——主要知识责任、711 团体名称——等同知识责任、712 团体名称——次要知识责任、720 家庭名称——主要知识责任、721 家庭名称——等同知识责任、722 家庭名称——次要知识责任)、801 记录来源、905 馆藏信息。

3、如果图书有纸质附件,附件有其独立题名,内容较丰富,应按普通图书的加工流程加工附件,如果附件的题名与图书题名不一致时,须在所属图书的机读编目数据中的附注项说明其附件的题名,同时在附件机读编目数据中的附注项说明图书的题名。如果附件没有实质内容(如笔记本)、过小(小于 13cm)、过薄(<30 页)则无需加工,只需在图书机读编目数据的附注项作附注说明即可。

二、影印版图书分编细则:

1、为每一种图书做一条 USMARC 数据,每一条机读目录数据一定要规范准确,符合《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下册)、《西文文献著录条例》和《英美编目规则》的著录要求。分类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最新版进行标引,分类标引须尽量细化、准确。每一条机读目录数据应能准确、全面地揭示图书的内容特征及外形特征。

2、图书附件如有自己的独立题名,内容较多且独立,应按普通图书分编加工处理,并在所属图书的机读目录数据中的附注项说明其附件的题名,并在 500 字段中作一个条形码链接说明,即在主件的编目数据中说明附件的条形码号,在附件的编目数据中说明主件的条形码号。如果无需加工,只需在图书机读编目数据的附注项作附注说明则可。

附录三 RFID 高频图书标签要求:

1. 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
2. 标签可以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加快文献流通的处理速度。
3. 标签具有一定的抗冲突性,能保证多个标签的同时可靠识别。
4. 安全性高,可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被随意读取或改写。
5. 标签为无源标签,须符合 ISO15693, ISO18000-3 等标准并无字段修改或兼容 ISO15693、ISO18000-3 标准。
6. 具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 (UID)。
7. 采用倒装法封装(Flip-Chip)。
8. 标签的天线为铝或铜质天线,采用蚀刻法工艺制造。
9. 用户可自定义数据格式和内容,扩展性良好。
10. 图书用标签采用 AFI 位作为防盗的安全标志方法,且 AFI 标志位必须可以由用户自由修改。
11. 标签固有频率误差频率达到 ISO 标准的要求。
12. 相关 RFID 阅读产品设备可在短时间内读取存储在标签中的资料(实际工作环境,若以标签容量 1024bits 为标准计算,每种工序中标签的读取速度都能达到 0.1s 之内)。
13. 标签为带不干胶的、单片的标签,粘贴到书籍时不需要再刷胶或者配粘纸,粘贴后不易撕毁、脱落,芯片数据保存时间应不少于 10 年,同时应保证采用的中性粘胶对图书无损害。中性粘胶 PH

值为 6~8 之间。

14. 工作频率: 13.56MHz

15. 有效使用寿命: ≥ 10 年

16. 内存容量: ≥ 1024 bits

17. 有效擦写次数: ≥ 10 万次

18. 使用环境温度范围: $-20^{\circ}\text{C} \sim 75^{\circ}\text{C}$

19. 识别距离: 2~10cm

20. 标签中可存储借书时间、还书时间、借阅证件 ID、图书条码号、图书书名等基本信息。

21. 标签须具备监测控制功能, 用于监控标签的状态。当标签被阅读或识别时, 可判断图书资料是否允许被带出馆外。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p>采购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 2023-2025 年中文纸质图书采购</p> <p>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3-G1-000118-GXGL</p>
2	<p>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第九条规定的（货物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3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p> <p>投标保证金必须根据招标公告的要求进行缴纳。项目评审时，评标委员会根据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出具的《项目投标保证金到帐信息表》查验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未到账或者未按要求足额缴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p>
4	<p>现场踏勘：无</p>
5	<p>演示时间及地点：无</p>
6	<p>答疑、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本公司作出书面答疑、澄清；</p> <p>询问、质疑：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投标人须知“一、总则（九）询问、质疑和投诉”中的要求向采购人或者本公司提出书面询问、质疑。</p> <p>答疑、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本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本公司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p>
7	<p>投标文件形式：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
8	<p>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p>
9	<p>投标文件的盖章：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CA电子签章。</p>
10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p>
11	<p>投标文件份数：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提交一份。</p>
12	<p>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提交：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政采云平台”。</p> <p>“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p> <p>a.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政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 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3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 开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 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14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6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中标公告发布于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7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8	付款方式: 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9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20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9.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系指不带“▲”的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三)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 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 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明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本招标文件所有相关联合体要求及格式文件均不适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无效。

(七)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中的推荐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7.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天, 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本公司将延迟截标和开标时间不少于十日, 并书面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九) 询问、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 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 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 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根据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①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0771-4915558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②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0771-5331544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桃源路 69 号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 投标人的风险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和性能配置、数量、交货(或竣工)时间、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疑、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

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补充招标文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以下要求“必须提供”的，请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1. 资格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① 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②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

(3)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等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2020年1月1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2. 商务技术文件：

2.1 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凭证；(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时必须提供)；联合体投标时，还必须提供《联合协议》、《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六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5) 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

(6)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7) 商务响应表 (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

▲ (8)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9)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 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 (可选)

(10)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11)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12) 节能环保产品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3)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5)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 (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6) 投标人情况介绍;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最新相关政策执行, 格式见第六章, 如有请提供)**

2.2 技术文件:

(1) **技术响应表; (必须提供)**

(2) 货物配置清单 **(均不含报价)**;

(3) 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4)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格式自拟) 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5)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8)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 (格式见第六章), 联合体投标时还必须附《联合协议》。**(必须提供)**

▲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日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金形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金凯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银行账号：800109057455558，银行行号：313611002043】；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向我公司财务室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财务室电话：0771-4915100、4915200）

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四个工作日退还。

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四个工作日退还。

6.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相关票据（非现金）或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分标号（如有），以免耽误投标。

7.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6)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 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 若有修改错漏处, 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见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 “政府采购云平台” 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 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3.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 开标后, 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 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4. 投标人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后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并上缴国库, 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损失, 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 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在政采云系统上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评标委员会发出询标函规定的回复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 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8)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说明: 评标时, 评标委员会将以本采购代理机构编制的《项目投标保证金到账信息表》作为评审参考依据)。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商务、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 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4)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 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

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5) 允许偏离的商务、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超出允许的范围以上的；
- (6)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7)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 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 (2)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7.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 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开标程序

1. 电子开标会由本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 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 开启报价文件。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 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 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

4. 进入资格文件审查环节,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 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5.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

注: ①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开标,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②开标后, 某分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特别说明: 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 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一) 资格审查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 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资格审查不通过:

(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 未在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 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六、评 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如有疑问, 将以电子询标函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 并最终以盖章的电子文件进行回复。

投标人代表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由政采云系统对各部分得分汇总, 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推荐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形成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 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电子询标函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须在线同意并签字确认,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 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 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 协商不一致的, 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 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七)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 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 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方法。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 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一)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 中标人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中标公告。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评审得分最高,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

(二) 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项目关于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进行办理。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履约保证金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三)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九、其他事项

(一) 中标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要求下浮 20%,以各分标的预算金额为服务费作为计算基准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中标服务费。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	------	------	------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800109057400039

银行行号：313611002051

(二)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 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分标
 中标 (或成交) 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 (或工程、服务) 进行了验收, 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 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 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 (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 (大写)¥_____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单位名称:</p> <p>开户银行:</p> <p>帐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采购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p>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p> <p>会计审核:</p> <p>财务负责人审核:</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出纳办理转帐日期:</p>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组成: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 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 (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 分

(1)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条件且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对其投标价给予 20%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价=投标价×(1-20%);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4%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价=投标价×(1-4%);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价=投标价。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 实洋价计算公式为: 实洋价合计值=图书码洋价合计值×折扣率, 投标人有效的最低投标折扣率指所有进入详评的投标人的投标折扣率中, 数值最小的 (如: 进入详评的三个投标人的投标折扣率分别为 50%、60%、70%, 则投标人中的最低投标折扣率为 50%), 以进入详评的最低的评标折扣率为 30 分。

投标人有效的最低投标折扣率 (%)

$$(3) \text{某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投标人有效的最低投标折扣率}(\%) \times 30 \text{分}}{\text{某投标人有效投标折扣率}(\%)}$$

2、技术分.....54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有效证明、投标人服务承诺的真实、可靠性及服务能力进行审核并打分。

(1) 保证专业图书到书率的具体措施分 (满分 12 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的, 不得分。

①提供了相应的措施, 并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执行, 得 4 分。

②提供了相应的措施,并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执行,且提供了对应的保障措施,得 8 分。

③提供了相应的措施,并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执行,且提供了对应的保障措施,措施内容详细具体,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得 12 分。

(2) 与出版社合作情况 (满分 25 分)

①提供人民卫生出版社、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中国中医药出版社、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共 5 家出版社与投标人 2022 年的结算发票彩色原色影印件。每个出版社 2 分,不提供者得 0 分。(满分 10 分)

②提供 2022 年科学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八社联合授权书得 5 分,提供 5-7 家出版社授权书的得 3 分,提供 2-4 家出版社授权书的得 1 分,提供 1 家或不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5 分)

③提供高等教育出版社、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天津科技翻译出版有限公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中信出版社、商务印书馆、人民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新华出版社、中华书局、知识产权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作家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中山大学出版社、东南大学出版社、四川大学出版社、中南大学出版社、吉林大学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共 38 家出版社与投标人 2022 年的结算发票彩色原色影印件。提供 38 家的得 10 分,提供 31-37 家得 8 分,提供 24-30 家得 6 分,提供 17-23 家得 4 分,提供 10-16 家得 2 分,低于 10 家者不得分。(满分 10 分)

(3) 承诺每周分社科和自科提供规范、详实、准确的新书征订书目数据,提供的书目数据符合采购人的办学层次及选购范围,得 1 分。

(4) 承诺书目数据 100%覆盖采购人核心出版社(附录一)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水平的全品种图书目录信息,提供全品种图书供应(不符合图书馆收藏范围的除外),并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个性化采访数据。得 2 分。

(5) 承诺收到采购人订单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反馈给用户确认订单收到,此后每周主动告知订单状态,包括上报出版社、配货、发货、到货率及加工情况等,得 2 分。

(6) 承诺图书自报订之日起,30 天平均到书率不低于 50%,90 天平均到书率不低于 90%,全年到书率不低于 95%。对未能及时采购到的图书,承诺定期向采购人提供未到书目,注明原因如“已采购未到货”、“包销书”、“合作书”、“出版社缺货”、“不适藏撤销”等信息,并提出补缺措施。得 2 分。

(7) 承诺采取切实有效的保障措施,确保优先采购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图书,生物科学、医药卫生类图书金额(实洋)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不低于 50%。得 3 分。

(8) 承诺预订书加工符合采购人的审核、加工要求,对不符合采购人内容及装帧要求的图书,无条件退货。得 2 分。

(9) 承诺对超过 90 天无法供货的图书,提供采购人自行订购的所有费用。得 1 分。

(10) 承诺每一年供货结束后提供服务自评报告,内容包括书目数据数量、覆盖率、时效性、到货周期与到书率、配书与加工质量、改进措施等,得 2 分。

(11) 当图书馆有到馆分编、加工图书等要求,如修改典藏地址、贴 RFID 标签、图书上架、打包图

书并搬运至图书馆指定地点等, 承诺免费提供相应人员及设备满足图书馆的要求, 得 1 分。

(12) 承诺每年免费赠送图书馆社科类优秀图书 (适合大学本科及以上层次读者) 至少 50 册, 并按采购人指定时间送达, 作为图书馆活动用书, 得 1 分。

3、商务分.....15 分

(1) 公司的技术力量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满分 3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中有从事图书经销和数据加工业务的专业人员, 每提供一份从业人员有效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得 0.5 分, 满分 3 分。

(2)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与图书馆合作中文图书采购项目的证明材料 [包含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只需提供其一)], 每提供 1 个委托单位证明材料得 0.5 分, 满分 6 分。

(3)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中文图书采购项目合作馆 (委托单位) 对项目的满意度意见书等证明材料, 委托单位评价为 “满意” 或 “优秀” 或 “评分 ≥ 95 (百分制)” 等类似评价等级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 每提供 1 份证明材料得 0.5 分, 满分 6 分。

4、政策功能分 (节能、环保、区内产品等)1 分

(1) 投标产品纳入《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 (适用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产品提供投标产品所属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得 0.5 分。

(2) 投标产品纳入《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 (提供投标产品所属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得 0.5 分。

(三) 总得分=1 + 2 + 3 + 4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 本项目采访书目以采购人核心出版社 (见附录一) 的书目为主。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 但为了投标人能更好的服务采购人, 投 A、B、C、D 分标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 评标顺序为 A 分标→B 分标→C 分标→D 分标; 若某投标人有两个 (或两个以上) 分标综合评分最高, 则在保持各分标有效的情况下, 按 A 分标→B 分标→C 分标→D 分标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 (得分相同时, 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并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 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人 (甲方): _____ 采购计划号: 广西政采[2022]24038 号
 供应商 (乙方):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_____分标

项号	货物名称	折扣率 (%)	备注
1	中文纸质图书 (含国内外文版)		实洋价合计值=图书码洋 价合计值×折扣率。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由乙方负责。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需要安装、调试的，则安装、调试完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问题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需求要求。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分项有要求的按分项要求，分项无要求的按国家标准实行“三包”。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施进度一年分两次付款，一次为9月，一次为12月中旬以前，根据到馆图书验收合格后的实洋结算。中标人按图书实洋款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发票及税控清单给采购单位，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及税控清单后10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预算金额的2%进行收取，并于合同签订前提交至指定账户。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待乙方按合同约定履约完毕，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要

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乙方不能或拒绝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的,甲方有权请求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承担维修费的 20%的管理费。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在货物免费保修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1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

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30%，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30%。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若为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五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甲方已付款项；若为乙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有权收回已交付的货物，运费由甲方承担，应在合同解除之日起五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甲方已付款项。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30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10%收取违约金。

8、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并应当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详见投标文件。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详见投标文件。	
3、保修期责任：详见投标文件。	
4、其他具体事项：详见投标文件。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注：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二、投标文件目录

1. 资格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① 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②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

(3)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等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2020年1月1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商务技术文件:

2.1 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凭证;**(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时必须提供)**;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六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5) 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

(6)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8)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9)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10)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11)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12) 节能环保产品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3)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5)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 (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6) 投标人情况介绍；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最新相关政策执行, 格式见第六章, 如有请提供)

2.2 技术文件:

(1) 技术响应表: (必须提供)

(2) 货物配置清单 (均不含报价)；

(3) 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4)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格式自拟) 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5)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8)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格式见第六章)；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见第六章)；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 (格式见第六章)。

▲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三、投标文件格式

一) 资格文件部分 (格式)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① 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②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

(3)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等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2020年1月1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二)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格式)

1. 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凭证: (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 并已于_____年_____月生产完工或向_____ (原厂商名称) 购进 [或需在中标后向___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 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记录情况: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贴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
人 (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产品销售许可证复印件;

(6)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规范标准			
交货时间及地点			
售后服务保障 响应时间要求			
付款方式			
其他要求			
采购标的验收 标准			
履约保证金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8)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9)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如有规定, 则必须提供)

(10)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11)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12) 节能环保产品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3)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15)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 (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6) 投标人情况介绍;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技术文件部分 (格式)

(1) 技术响应表格式:

_____分标

项号	招标要求	应 标	偏离说明

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技术响应表中详细列明招标要求及投标设备技术规格的响应情况, 并填写“偏离说明”。“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与招标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 投标技术规格高于招标要求的为正偏离, 低于招标要求的为负偏离。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2) 货物配置清单格式:

_____分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非招标文件必须要求时可附: ①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格式自拟)

②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及精度检测报告或数据 (格式自拟)

(3) 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4)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格式自拟) 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5)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_____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_____ %
				_____ %
				_____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 (8)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三) 报价文件部分 (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上传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天。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_____分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货物名称	折扣率（%）
1		
交货时间：		
<p>折扣率报价：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总成本（指图书成本、加工成本、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的情况，报出本项目中文纸质图书的最终折扣率，采购时间内所有中文纸质图书采购均按实洋价付款，图书出版的标价为码洋价，实洋价合计值=图书码洋价合计值×折扣率。</p>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元)

项号	货物名称	折扣率 (%)
1		
交货时间:		
折扣率报价: 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总成本 (指图书成本、加工成本、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的情况, 报出本项目中文纸质图书的最终折扣率, 采购时间内所有中文纸质图书采购均按实洋价付款, 图书出版的标价为码洋价, 实洋价合计值=图书码洋价合计值×折扣率。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凡需用专用辅材、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 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辅材、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用量提供报价。

3. 开标一览表中的“设备名称”、“数量”、“单价”、“投标报价”列必须填写; 设备类项目“品牌及厂家”和“规格型号”列必须填写 (定制产品和服务除外)。

4. 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获取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5.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6. 联合体投标时,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人名称必须注明联合体并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同时须提供联合协议。

7. 项目中如有多个分标的, 每一分标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分别按格式要求填写并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